

千万巨款「捞人」

“丈夫因经济犯罪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妻子为了帮他减轻处罚,四处“找关系”。6年后,直到丈夫出狱,她才意识到被人利用,不仅没有“捞到人”,还被骗走120万元。

“没想到这么多年了,民警还能帮我把钱全部追回来……”前不久,在市公安局东岳分局刑侦大队,市民吴红(化名)和丈夫胡亮(化名)拿到被追回的107万元损失,内心五味杂陈。

■文、图/记者 秦洪涛
特约记者 王培

解读典型 **案例**
诠释法治 **精神**
市公安局 十堰晚报联办



3

如梦初醒

1 初识“能人”

2016年8月,在十堰经商的胡亮因经济犯罪,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妻子吴红得知这一消息后心急如焚,立即找到胡亮的好友孙斌(化名)商量对策。

孙斌告诉吴红,胡亮的案子“确有冤屈”,得想办法找有能耐的人从中帮忙“协调”。

由于孙斌既是胡亮的好友,也是一名律师,而且一直担任胡亮公司的法律顾问,因此,吴红对孙斌说的话深信不疑,便全权委托孙斌帮忙找人“协调”。

当年10月,孙斌找到了他的老朋友全某帮忙联络“能人”。得知丈夫曾在北京与全某打过交道,吴红觉得抓到了救命稻草,便让小姑子胡云(化名)与孙斌一起去北京找全某帮忙。

当时的全某在北京做生意,他简单了解案情后,声称需要安排一个北京的律师到十堰了解具体案情,不过前期需要一些费用来“打点”。全某富丽堂皇的办公室,让胡云毫不怀疑他的实力,便给吴红打电话。“只要能办成事,钱不是问题!”救夫心切的吴红立即给全某转了20万元。



(图据新华社)

2

落入圈套

2016年11月,满怀期待的吴红和胡云收到全某的回应,称胡亮的案子有点棘手,仅靠律师不行,他在北京经商,恰好有朋友能和“重要领导”搭上话。

于是,胡云和孙斌再次踏上北上的行程。

这一次,他们还是在全某的办公室商量对策,只不过多了一男一女两个操着纯正京腔的“大院子弟”安某和徐某。

“以前有一个老板的案子就是徐某帮忙协调的,花了5000万元,最终老板无罪释放。”听胡云和孙斌介绍胡亮的案情后,男子安某声称这种案子徐某曾经帮人“摆平”过。

“1200万元,帮你搞定……”言语不多的徐某直接报了个价格。

徐某话虽不多,但气场强大,谈吐不凡,顿时让胡云和孙斌感觉找对了人。

“全某的办公室在商务大厦,办公室装修得也很气派,他们几人穿的都是名牌,谈吐举止也都显得身份不一般。尤其是女子徐某气质不凡,张口就是1200万元,我真觉得遇到了‘大能人’……”胡云回忆当时的情景时,仍然不敢相信全某等人是骗子。

“1200万元毕竟不是小数目,我们先付100万元的定金,等把人‘捞出来’后再让胡亮想办法筹钱付尾款……”胡云和吴红姑嫂二人商定后,提出这样的要求。徐某爽快答应了。

随后,远在十堰的吴红当即通过网上银行向全某转去100万元,全某当场将100万元转给了徐某。

拿到钱后,徐某时常与吴红联系,称她一直在四处奔走,打探消息,还称她买了价值几十万元的玉石用于打点关系,保证事情能办成。

然而,近半年过去,让吴红意外的是,她等来的不是丈夫无罪释放的消息,而是法院的一纸判决:胡亮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。

“为什么没办成?不是说好万无一失的吗?”吴红向徐某提出质疑。

“你们找我的时候已经到起诉阶段了,很难办的!不过没关系,我认识的人可以给监狱的人打招呼,不仅让你老公受到‘特殊照顾’,还能减刑。”徐某回应。

时间在吴红的追问和徐某的搪塞中一天天流逝。几年时间里,吴红和胡云也曾怀疑被骗,但徐某等人说的“如果我们是骗子,早就把你的电话、微信拉黑了,我们一直在努力……”又一次次给吴红和胡云吃下了定心丸。

2022年底,胡亮刑满出狱。花了120万元“打点”,但胡亮并未获得轻判或减刑。胡云和吴红多次找徐某、安某、全某退钱,但徐某却说钱已经花出去了。后来,在他们的多次索要之下,徐某通过全某退还了13万元,剩下的107万元始终未退还。

“我们可能被骗了……”直到此时,吴红和胡云才如梦初醒,赶紧到公安机关报案。

4

原形毕露

接案后,市公安局东岳分局刑侦大队民警迅速展开调查,很快就查明徐某等3人虚构身份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。该局刑侦民警兵分多路开展取证和抓捕,全某、安某、徐某于同一天分别在成都、北京落网。

到案后,全某主动交代,当年孙斌和胡云找他帮忙时,正值公司资金链断裂,想到“请托”费用正好可以帮自己周转资金,他打起了小算盘。

全某开始四处打听,后经人介绍认识了安某,后来又又在安某的引荐下结识了徐某。

“她随便出手都是几千万元的案子。”“这种小案子肯定是手到擒来,毫无压力……”在安某的添油加醋下,全某也被徐某的气势唬住,认为她真的有能力办成事,于是主动牵线搭桥,把胡云介绍给了徐某。

然而,全某口中的“大能人”安某到案后,却让人大跌眼镜。原来,安某初中毕业后就因流氓罪和敲诈勒索罪两次被判刑入狱,出狱后的他无所事事,靠父母的养老金度日。安某还喜欢吹牛,经常吹嘘自己认识“高官”。为了不错过这个发财的好机会,他赶紧一口应下,事后便去找了自己认识的“大院子弟”徐某。

而实际上,徐某只是在经营玻璃幕墙生意中偶尔与所谓的有钱人打过交道。当胡云通过全某找到她时,为了让胡云深信自己确有人脉,她在全某的办公室故作高深,任凭安某吹嘘自己的能力。

徐某供述,收钱后她也曾试着联系相关人员,但都被回绝了。虽然事没办成,但她并没有退回钱的意思,她给安某分了10万元,剩下的钱都用于个人消费和生意周转了。遇到吴红来催债,她就找各种理由搪塞。然而纸终究包不住火,胡亮出狱后,所有的谎言都被揭穿。

到案后,全某、安某、胡某3人承认自己根本不认识所谓的大领导,名牌服饰、举止谈吐,也都是泥菩萨抹金粉——装相。

归案时,3个“大能人”尽显窘态,全某在北京的公司早已倒闭,他已辗转成都讨生活;安某仍在靠父母的养老金混日子;徐某的生意也每况愈下,靠着信用卡周转维持。最终,3名犯罪嫌疑人的家属凑齐了107万元返还给受害人。

目前,3人因诈骗罪被市公安局东岳分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,案件还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办案民警说

市公安局东岳分局刑侦大队民警徐健:

本案中,徐某等3人正是抓住了受害人“救人心切”的心理,把自己装扮成有手段的“大能人”,然后大肆行骗。警方提醒,公安机关办理案件都是严格依照法定程序进行的,任何试图通过不法手段来减轻或者逃避法律制裁的方式都不可取。大家一定要提高防范意识,警惕“捞人”型诈骗套路。同时,家属在表达诉求时,务必走法律途径,不要寄托于找关系、走后门,以防被人钻空子,导致人财两空。

